

证券代码：832885

证券简称：星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22

##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3 月 6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

首席合伙人：胡咏华

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44 人

2020 年度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192 人

2020 年度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00 人

2020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83,194.15 万元

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6,785.89 万元

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8,397.01 万元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81 家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C26	制造业	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
C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
C27	制造业	医药制造业
I65	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39	制造业	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
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3,085.92 万元

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08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90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>4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8000 万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2020 年 12 月，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“五洋债”案判决本所及其他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，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。2021 年 9 月，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，维持原判。

## 3. 诚信记录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#### ①、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陈菁佩

大信事务所合伙人，大信深圳业务总部总经理，硕士学位，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承办了沃森生物、美盈森、快意电梯、万顺新材、安妮股份、金莱特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。兼职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，深圳市福田区会计学会副会长，上市公司阳普医疗独立董事。

#### ②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连伟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2009年8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审计相关工作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承办过桂东电力、万顺新材、安妮股份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#### ③、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宋治忠

大信事务所合伙人，大信深圳业务总部质量复核部负责人，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宋治忠从1997年11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审计相关工作。曾为广西投资集团、葛洲坝集团、中国化学工程集团、大冶特钢集团等大型企业集团及桂林旅游、广济药业、安琪酵母、桂林集琦、太原刚玉、桂东电力、潜江制药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IPO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；2009年1月至今担任了万顺股份、美盈森、金莱特、国民技术、桂东电力、桂林旅游、雷曼光电、沃森生物、永吉股份、快意电梯、卫光生物、安妮股份、两面针、丰林集团、百洋股份等20余家上市公司的独立复核质量控制工作。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. 独立性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

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#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 2022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 2021 年审计收费 5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 万元。

上上期 2020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日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：经查阅大信的有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，与大信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进行了沟通，认为本次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在获得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即可聘任。我们同意将本次《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：经事前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大信作为专业审计机构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公司聘请大信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其工作勤勉尽责，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。因此，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(一)《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(三)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的独立意见》
- (四)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
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30日